

#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离任董监高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完成了换届选举。换届选举后，李国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管职务。李国通先生持有 11,748,000 股公司股份，其辞职后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李国通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并遵守《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在上述人员离任后 2 个交易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特此说明。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